

博罗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

博科工信函〔2021〕300号

转发《关于组织开展惠州市第七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工作的通知》的函

各镇人民政府（街道办事处）：

现将市工信局《关于组织开展惠州市第七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惠市工信〔2021〕144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根据文件要求，结合辖区优势产业，积极发动龙头骨干企业申报认定市级企业技术中心，企业申报材料（纸质版一式3份，含电子版）于2021年8月18日前报送到我局（技术改造与创新股）。申报企业除根据文件要求提供有关申请材料外，还须提供《惠州市联合征信系统企业信用报告》。

附件：《关于组织开展惠州市第七批市级企业技术中心认定工作的通知》（惠市工信〔2021〕144号）

博罗县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1年7月9日

（联系人：刘石怡，联系电话：6625734，电子邮箱：

bljcg6625734@boluo.gov.cn。）
